

佛山市律师协会

关于转发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征求《佛山市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污染防治条例（草案修改建议稿）》意见的通知

各律师事务所、法律援助处：

现将佛山市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《关于征求〈佛山市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污染防治条例〉（草案修改建议稿）意见的函》转发给你们。请各所（处）积极发动律师提出修改意见及建议，并于12月1日下午17:00前将征求意见及建议发送至市律协电子邮箱：gdfs1x@126.com。

附件：佛山市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《关于征求〈佛山市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污染防治条例〉（草案修改建议稿）意见的函》

佛山市律师协会

2015年11月26日

（联系人：何家成，联系电话：83331760）

